

2024  
有「禮」走天下  
競賽辦法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 
跨域人才發展中心

協辦單位：華立圖書股份有限公司

## 目 次

一、	競賽宗旨 .....	3
二、	辦理單位 .....	3
三、	參加資格 .....	3
四、	報名方式 .....	3
五、	競賽時程 .....	4
六、	影片徵件競賽 .....	4
七、	評分方式.....	5
八、	競賽名次及獎項.....	6
九、	好康加碼活動.....	6
十、	其他相關規定.....	7

## 一、競賽宗旨

在當今全球化的世界中，國際禮儀是促進文化交流、促進各國合作和建立良好國際關係的關鍵元素。國際禮儀不僅僅是形式上的儀式，更是一種尊重和理解他人的表現。

隨著跨境旅遊與國際貿易逐漸熱絡，跨域人才發展中心為培養相關領域之專業人才，禮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制定「國際禮儀專業服務認證」，幫助學生透過認證系統化的學習，一步步建立起國際禮儀專業素養。禮儀不單只有知識的學習，更是將相關知識落實於待人接物中。

我們期待藉由本競賽促進學生提升文化知識並鼓勵團隊合作之外，並將禮儀知識加以實踐，強化溝通技巧。同時，本競賽亦藉由影片向社會大眾演示國際禮儀如何交流，讓大家更能理解並尊重不同文化的習俗，從而促進跨文化交流和理解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-跨域人才發展中心。

協辦單位：華立圖書股份有限公司。

## 三、參加資格

(一) 參加資格：高中職與大專校院在學學生，不限科系，每隊需有一至兩位指導老師。

(二) 隊伍人數：1~3人組隊參賽，分為「高中職組」及「大專校院組」：

A. 高中職組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高中職或高級中等進修學校之在學學生。

B. 大專校院組：全國大學暨獨立學院、四技、五專、二專、二技、碩士班（包含在職專班）、進修專校、進修學院或空中大學之在學學生。

## 四、報名方式

(一) 本競賽免費，採線上報名方式，僅接受網路報名。

<https://protest.csf.org.tw/tevents/Event/IESCRACE>

A. 參賽者由隊長代表，請至報名網站填寫或下載以下資訊：

1. 報名資訊
2. 作品創作理念
3. 著作授權同意書
4. 切結書暨蒐集個人資料告知/肖像提供同意書。

- B. 每位參賽者須將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與「切結書暨蒐集個人資料告知/肖像提供同意書」填寫完成與簽名後，掃描將檔案寄至：[itdc\\_service@mail.csf.org.tw](mailto:itdc_service@mail.csf.org.tw)。
- C. 經確認後若有缺件及待補正之事實，請於通知後 48 小時內完成補件，否則將不予補件並取消參賽資格。

(二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(三) 17:00 為止。

(三) 報名說明：

組別	組隊人數	說明
高中職組	1 ~ 3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須設隊長乙名，作為團隊與主辦單位聯繫之主要窗口。</li> <li>➤ 隊伍人數上限三名，不包含指導老師。</li> <li>➤ 每隊須有至少一位，不超過二位的指導老師。</li> </ul>
大專校院組	1 ~ 3人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可跨校組隊；但高中職與大專校院不可混合組隊。</li> <li>➤ 每位參賽同學限報一隊，違者取消參加資格。</li> <li>➤ 競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指導老師及隊員。</li> </ul>

## 五、競賽時程

(一)影片徵件：

項目	內容	時程
(一)	報名期間	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17:00 為止
(二)	影片徵件	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17:00 為止
(三)	影片評選	113 年 5 月 20 日至 113 年 6 月 7 日
(四)	結果公告	113 年 6 月 18 日

(二) 好康加碼活動：

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23:59 為止。

## 六、影片徵件競賽

(一)影片上傳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 (三)。

(二) 影片要求：

- A. 建議影片尺寸：1080 x 605 像素，比例為 16：9。
- B. 影片長度：3 分鐘內。
- C. 影片格式：MP4 或 MOV。
- D. 拍攝工具：不限。
- E. 影片主題：國外姐妹校的老師及學生即將搭機抵達台灣，你們接受學校邀請，負責接待此團貴賓，請就(1)食(2)衣(3)住(4)行(5)育(6)樂共六個面向選擇其中一項，呈現該情境如何符合國際禮儀之規範。
  - 1. 請於報名網站中，以150字內的文字描述「作品創作理念」，說明作品符合6項國際禮儀那一種與執行作法。
  - 2. 影片字幕：須添加字幕，以繁體中文為主。
- F. 所有影像及配樂需為原創作品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影音，或選用「創用CC (Creative Commons)」授權音樂，並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下載使用。若有涉及相關法律責任，悉由參賽隊伍自行負擔法律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- G. 影片繳交方式：
  - 1. 隊伍影片以個人或團隊Google帳號上傳至YouTube頻道，並設定為不公開影片。影片名稱格式：《2024年有禮走天下競賽》加上組別-隊伍名稱。
  - 2. 參賽隊伍請將影片連結寄至：[itdc\\_service@mail.csf.org.tw](mailto:itdc_service@mail.csf.org.tw)。信件主旨：《2024年有禮走天下競賽》影片連結，並加上隊伍名稱。

七、評分方式

主辦單位聘請產、官、學界專家擔任本次競賽評審小組進行評選，評比總分為 100 分。評分標準以「主題契合度」、「完整性」、及「拍攝手法」等三項指標作為評審依據：

- (一) 主題契合度：佔 40 分，內容能深入探討主題並給觀眾帶來思考。
- (二) 完整性：佔 30 分，影片內容架構、情節連貫性、表演表現和國際禮儀知識與情感傳達等。
- (三) 拍攝手法：佔 30 分，包含運鏡角度、拍攝手法、剪輯手法、效果製作、音樂及音效適切性等。
- (四) 額外加分：隊員有「國際禮儀專業服務IESC認證」合格證書者，每名可加一分，最多三分。

(五)總分相同者，成績依序排名採計順序為主題契合度、完整性、拍攝手法。

## 八、競賽名次及獎項

(一)「高中職組」前五名獎項：

- A. 第一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1萬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B. 第二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8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C. 第三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6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D. 第四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4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E. 第五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2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
(二)「大專校院組」前五名獎項：

- A. 第一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1萬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B. 第二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8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C. 第三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6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D. 第四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4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- E. 第五名隊伍：獎金新臺幣2仟元及團隊獎狀一份。

(三)「高中職組」佳作獎：

總分達70分以上隊伍視為佳作，可獲得團隊電子獎狀一份。

(四)「大專校院組」佳作獎：

總分達70分以上隊伍視為佳作，可獲得團隊電子獎狀一份。

(五)得獎選手及其指導老師皆頒發個人電子獎狀一份。

(六)主辦單位將於結果公告後一個月內寄發電子參賽證明。

(七)高中職組的名次獎狀或參賽證明，可做為參加有禮走天下競賽活動的學習歷程佐證資料。

(八)大專校院組前五名獲獎隊伍，將依個人意願安排就業機會或職缺資訊。

## 九、好康加碼活動

(一)於ITDC跨域人才發展中心Facebook粉絲專頁中，將本次競賽貼文按讚+留言並TAG兩位好友+分享，分享貼文須設為公開，加碼抽出：

- A. 五合一萬能行動電源(顏色隨機)：三名。
- B. 即享電子禮券100元：十名。

(二) 獲獎名單將公告於 ITDC 跨域人才發展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。

## 十、其他相關規定

(一) 影片注意事項：

- A. 作品須符合電影、電視分級制度「普通級」，不得有違反法令及善良風俗之內容。
- B. 所有參賽作品需為未經公開發表之本人原創作品，得獎者事後若經人檢舉並查證屬實，有違反本獎評審作業程序之規定，或有抄襲、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事實者，若經檢舉或查證，主辦單位將保有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項、獎金之權利。
- C. 參賽隊伍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將作品得以公開口述、公開播送、重製、改作、編輯等方式作推廣、宣傳及教學示範之用途，並將作品公布於 ITDC 跨域人才發展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。

(二) 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A. 完成報名即視為參賽者自願提供相關資料，如有資料不實、資料不完整、資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，將被取消得獎資格。另如有致生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。
- B. 參賽成員應遵守本辦法內各項規定及評審結果，如有違反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，且追回獎金及獎項並公告之；若有違反本辦法之事項，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，得獎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C. 得獎隊伍以隊長作為代表，負責與主辦單位聯繫及獎金領取等、寄回簽收領據等事宜。獎金以電匯方式匯入指定帳戶。由得獎組別自行釐清分配獎金，與主辦單位無涉。依主辦單位之通知或規定，若得獎人未於指定時間提供領獎資訊，主辦單位得有權取消得獎資格。
- D. 主辦單位有權經評審委員團評審後，如參賽作品表現與評選結果不如預期，獎項得從缺。
- E. 本活動各獎項或獎品之得獎者，除了以電子郵件通知各得獎者外，將同步公告於 ITDC 跨域人才發展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。
- F. 本競賽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除依法律相關規定外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及補充（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、更新、修改、參賽資格）之權利，並以 ITDC 跨域人才發展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為準。

G. 本活動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與活動聯絡人聯繫。

活動聯絡人：沈先生

電話：(02)2577-8806 分機 559

活動官方 LINE 帳號：<https://lin.ee/CLdCGjt>

